

2022年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表
- (十一) 政府采购项目支出表
- (十二)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三)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 (十四)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人力资源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并组织实施人力资源发展规划；依法履行人力资源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相关职责；承担综合管理人力资源及其市场职责，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负责全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的统筹规划与发展，有效提升人力资源市场配置能力；负责促进就业创业工作，落实就业援助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负责就业、失业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负责职业能力建设工作，统筹建立职业培训制度；按管理权限，承担公职人员教育培训工作；综合管理职业培训机构；组织实施职业技能考核鉴定；统筹开展全区职业培训和非全日制职业教育工作；负责全区社区教育工作；负责全区专业技术队伍建设工作，负责管理专业技术人员；负责机关事业单位工人技术等级考核聘用工作；组织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和市政府特殊津贴专家的推荐工作；协助管理博士后工作站和人才创业园；做好高校应届毕业生接收和海内外人才引进工作；建立健全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组织实施劳动关系法律法规政策；负责全区劳动执法指导监督、案件的查处和跨区域执法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检查用人单位遵守劳动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情况，依法查处违反劳动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行为；组织实施劳动法制宣传、劳动监察、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工作，落实劳动争议调解政策，维护劳动关系双方合法权益；负责查处未经批准(备案)从事劳务派遣、人才中介及职业培训行为；

会同有关部门开展异地务工人员管理服务，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异地务工人员合法权益；负责开展区域劳务合作；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和雇员管理；负责员额聘员规范管理工作；负责管理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工资、福利、退休、退职等工作；负责有关人才工作和本行业系统内的人才队伍建设；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编制及交通工具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包括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本级）、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共2家基层单位。系统行政编制总数78人，实有在编人数75人；事业编制总数69人，实有在编人数68人；离休0人，退休54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26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人员185人。具体如下：

1.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行政编制数78人，实有在编人数75人；事业编制数0人，实有在编人数0人；离休0人，退休18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18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人员95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9辆。

2.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行政编制数0人，实有在编人数0人；事业编制数69人，实有在编人数68人；离休0人，退休36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8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临聘人员90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5辆。

三、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如下：

1. 发挥党建引领作用，为推进人力资源事业先行示范铸造坚强战斗堡垒。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两个维护”制度机制，全面学习贯彻区第七次党代会精神和重大决策部署，持续抓好思想理论武装，打造“标准+质量+示范”机关党组织，继续开展“攻坚堡垒、实干先锋”创建活动，压紧压实党风廉政主体责任。

2. 推动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让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更可持续。紧盯就业形势，严格落实就业政策，推出具有龙岗特色的就业保障服务，确保不发生大规模失业风险。高标准服务驻区高校和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加大零就业家庭成员、残疾人等就业困难群体的帮扶力度。持续健全靖西、那坡脱贫人口就业帮扶长效机制。继续抓好深圳东部大学生创业中心建设，做好港澳青年创新创业服务“三个一”工程。

3. 打造和谐劳动关系，为建设高质量发展提供稳定环境。完善劳动关系发展态势监测和研判

机制，加强对新业态劳动关系的研究。开展治欠保支、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整治行动。严格落实“领导包案”及“四个一”工作机制（即一个工作专班、一个包案领导、一套化解方案、一套稳控措施），推进“一站式”诉求服务平台建设。推动“调援裁诉”一体化纠纷化解方案落地，在街道试点后全面铺开，尽快实现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效能“四升一降”（即就近处理率、调解成功率、仲裁终结率、一审终审率同步提升，劳动人事争议平均处置时间显著下降）。

4. 增强人才磁吸效应，为实现高质量发展吸引更多创新型人才。落实深龙英才政策。牵头落实境外专业人才执业制度改革措施，支持优秀境外人才在我区执业。坚持办好国际赛，吸引高端项目参赛。探索精准服务模式，助推人才与项目落地生根。继续面向国内外招录高素质专业化年轻干部，抓好干部选拔“源头工程”。

5. 优化人力资源行业营商环境，为产业体系协同发展注入动力。继续做好人力资源产业园的管理服务，鼓励园区机构学习先进的人力资源服务理念、服务技术和管理模式。支持鼓励社会资本在东部区域培育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与西部区域的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形成东西双翼、优势互补、差异发展的新格局。开展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双督查行动，支持人力资源行业与互联网、大数据等新技术深度协作。

6. 强化职业技能培训，为现代化经济体系提供多样化人才保障。强化产教融合“4+1”实训载体建设，加快推进职业技能培训共享平台建设，推进政、校、行、企多方合作协同育人。高质量推进“粤菜师傅”“广东技工”“南粤家政”三项工程。落实职称制度改革政策，支持企业自主评价。充分发挥职业技能竞赛、龙岗工匠评选等活动的激励作用。保持“龙岗第一课”推进力度，促进重点人群常态化培训。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年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部门预算收入92,147万元，比2021年减少8442万元，减少8.4%，其中：政府预算拨款92,147万元。

2022年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部门预算支出92,147万元，比2021年减少8442万元，减少8.4%。其中：人员支出10,211万元、公用支出96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738万元、项目支出80,238万元。

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说明如下：

1. 人才引进政策变化，2022年市级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预算金额14100万元，比2021年预算金额减少2900万；

2. 扶持就业政策变化，部分就业专项经费下放至街道，较2021年减少6887万；

3. 2021 年增加 2000 万和谐劳动关系企业资助金，该预算属于针对 2020 年突发新冠疫情的应急措施，2022 年无该预算；

4. 减少劳资应急资金预算 500 万元。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本级）预算 9,494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5,528 万元、公用支出 68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95 万元、项目支出 2,986 万元。

（一）人员支出 5,528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685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95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2,986 万元，具体包括：

1. 办公楼修缮 40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零星维修、维护及完成各种工作任务需要；2.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53 万元，主要用于聘请律师为局常年法律顾问费用，以及代理各类案件；3. 仲裁管理事务 327 万元，主要用于仲裁员办案补贴、业务培训、公告、阳光调解等费用；4. 就业管理服务 24 万元，主要用于大学生就业创业服务工作；5. 劳动保障监察 18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履行劳动监察职责；6.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50 万元，主要用于宣传我局重点亮点工作；7. 人才引进 1,081 万元，主要用于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国际赛承办和选手奖金等；8. 人事事务 152 万元，主要用于给予因重大疾病导致生活困难的职工补助；9. 人力资源专项资金 1,019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人才平台载体、高技能人才相关补贴和奖励；10.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4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零星购置及办公设备集中采购；11. 招考（选聘）148 万元，主要用于招考（选聘）事业单位常设岗位人员；12. 安全监督事务 2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各项安全生产检查工作；13. 党组织建设（通用项目）6 万元，主要用于党组织活动经费。

二、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预算 82,652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4,683 万元、公用支出 28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30 万元、项目支出 77,251 万元。

（一）人员支出 4,683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288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30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 项目支出 77,251 万元，具体包括：

1. 办公楼修缮 533 万元，主要用于学校校园内的一般日常修缮、维修、维护，维持学校正常运营各类小型零星工程，坪地校区的功能和消防改造；2. 职业技能提升 47 万元，主要用于企业职工适岗培训、企业新型学徒制培养、针对特定群体开展公益培训；3. 技能人才评价 18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职业技能竞赛、企业技能等级认定、“龙岗工匠”遴选、企业新型学徒考核督考；4. 就业管理服务 223 万元，主要用于公益招聘会、企业用工定点监测及失业动态监测、开展业务培训、开展调研活动和就业援助领域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等；5.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14,10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深圳市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6.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支出（通用项目）485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编外人员工资福利、退休人员养老待遇；7. 教育管理 49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龙岗第一课”培训活动；8. 人事事务 304 万元，主要用于干部人事档案管理、开展国际人才交流大会招聘会以及保障产业园正常运营；9. 信息化建设（通用项目）119 万元，主要用于我局信息化发展和日常维护；10. 教师奖励 1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教师节慰问；11. 人才引进 8,000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深圳市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个人所得税财政补贴；12. 人力资源专项资金 52,484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人才奖励及补贴；13.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29 万元，主要用于零星教学、办公设备采购；14. 校园管理 255 万元，主要用于固定资产搬迁费、物业管理费。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425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17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407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本级），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共 2 家基层单位。

二、“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58 万元，与 2021 年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

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财政统一预留和调配，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2年预算数2万元，与2021年持平。主要用于相关部门来深交流学习、专题研讨、检查指导工作的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5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22年预算数0万元，与2021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22年预算数56万元，与2021年持平。主要用于局本级机关及下属单位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执行公务和开展基层工作调研、劳动监察、职业培训、就业招聘会、人事服务等业务活动所开支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本级），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共2家基层单位。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年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80,238万元，设置并编报27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单位	预算数 (万元)	绩效目标
劳动保障监察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18	举办1期全区劳动监察业务培训及疑难问题研讨会，区劳动监察大队相关人员、街道劳动部门负责人及业务骨干参加，提升劳动监察办案水平，提升对劳资纠纷疑难问题的处理能力；定制劳动监察大队33名队员劳动监察制服（夏装、春秋装）；劳动监察案件、欠薪垫付案件法定期限内结案；完成欠薪垫付法定追偿程序。

仲裁管理事务	深圳市龙岗区 人力资源局(本级)	327	1、确保法定期限内结案率达 100%；2、年度累计结案率达 95%以上，年度调解率达 60%以上；3、不断提高案件质量，全面提升仲裁效能。建设一支业务精湛、团结高效、敬业奉献的仲裁队伍。4、保持我区约 80%的劳动争议通过调解方式化解，约 80%的劳动争议化解在基层；5、推广劳动争议“阳光调解”模式，提升全区劳动争议调解信息化管理服务水平；6、开展和谐劳动关系社工综合服务项目。全年计划新建企业、工业园区、行业商会（协会）调解组织 60 家，参与调解案件 600 宗，走访企业调解委员会 600 次，开展劳动争议调解宣传活动 35 场，提供咨询服务 1500 人次；7、累计线下培训调解员超 500 人次，提升调解员开展调解业务水平；8、推动企业、工业园区、行业商会（协会）人民调解、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实现标准化建设。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 人力资源局(本级)	40	按照《省直行政事业单位常用固定资产使用年限表》《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常用办公设备配置预算标准》相关要求，部分设备已达报废年限、影响正常使用需报废更新以及业务需要新购，包括 A4 黑白激光打印机 1 台、扫描仪 1 台、彩色激光打印机 1 台、空调 5 台、高速数码复印机 1 台、中速数码复印机 1 台、碎纸机 1 台。零星购置部分内容根据日常工作履职需求采购。
就业管理服务	深圳市龙岗区 人力资源局(本级)	24	1. 配合上级部门组织开展粤港澳大湾区人才推荐专场龙岗专区招聘活动 1 场 2. 组织举办大学生校园就业指导服务和招聘对接活动 1 场； 3. 组织区内院校学生参加龙岗区中小学实习就业活动 1 场； 4. 举办创业训练营活动 1 次。
招考（选聘）	深圳市龙岗区 人力资源局(本级)	148	1. 组织全区招考 1 至 2 批； 2. 有效完成招考各环节工作； 3. 按规定有效完成支付，履行勤俭节约； 4. 招考工作满意度≥90%； 5. 投诉有效处置反馈率 100%。
人事事务	深圳市龙岗区 人力资源局(本级)	152	完成发放区直机关事业单位（不含各街道）科级及以下在编在岗财政核拨工作人员（不含雇员）特别困难补助。
人才引进	深圳市龙岗区 人力资源局(本级)	1,081	完成龙岗区承办的海外分站赛、各项决赛活动等事宜；高效使用财政资金，不超出预算标准。每个海外分站赛征集不少于 30 个项目；
安全	深圳市龙岗区	28	1. 年度完成检查 40 家次民办职业培训机构，4 家次人力资源服务中下属成

监督事务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校，170 家次劳务派遣机构，160 家次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2. 对到期换证的劳务派遣机构换证前检查一次； 3. 将安全生产隐患排查信息按要求录入《深圳市安全综合管理信息系统》等系统； 4. 对行业各机构开展至少 1 次消防安全宣传活动、1 次安全生产知识培训、1 次消防应急演练。
办公楼修缮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40	此项目为预算单位履行部门职能和事业发展所必须安排的支出，主要内容为日常办公设施修缮工作。基本修缮维护费用 5 万元；二楼食堂改造预算 15 万元；一楼大厅改造工程办公楼修缮部分 20 万元。总计 40 万元。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53	1. 完成法治政府建设的学法活动达到 1 次以上 2. 合同合法性审查 200 余份，重大行政执法案件法制审核 20 宗，参与疑难案件、规范性文件制定等讨论工作 40 次以上，出具法律意见书 200 份，法制审核 80 宗等。 3. 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民事诉讼、国家赔偿案件及时办理率 100%，胜诉（维持）率 90%以上；欠薪垫付追偿纠纷案件、非诉执行案件及时办理率 100%。
人力资源专项资金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1,019	支持区内各博士后载体引进 50 名在站博士后；支持引进 2 个国际赛获奖项目；完成 2022 年度教师执教津贴、深龙高技能人才载体资助及深龙高技能英才计划人才认定与资助等奖励与补贴。
党组织建设（通用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6	按计划完成优化党员活动阵地建设和党组织规范化建设、订阅、购买和编印政治理论学习资料、党建工作外出学习考察、党建文化宣传及各党支部开展党内组织生活、固定主题活动等工作。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50	在报纸、新媒体宣传不少于 10 项重点亮点工作
信息化建设（通用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119	对信息系统进行安全扫描达到 6 次；仲裁庭日常维护不少于 12 次；网络安全，2 个星期一个巡检，并做到月检、季度检和年终检查，有安全故障及时处理。
教育管理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	490	优化运营“龙岗第一课”，提高“龙岗第一课”培训工作的质量和效率，为打造创新龙岗、东部中心、产业高地、幸福家园助力；开展社区教育公益培

	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训 121 场(含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开幕式及公益培训), 达到服务社区居民、提升综合素质、提高幸福指数及社会存在感的目的; 完成 1-3 个“深圳市学习型街道”创建工作, 为下一步龙岗区创建“深圳市学习型城区”做好准备。
职业技能提升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47	全年企业新型学徒制培养目标为 2000 人、完成项目制公益培训 2000 人、职业技能培训线上服务平台全年注册机构数 30 家, 全年注册用户数 1000 人。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支出(通用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485	保障员工正常福利待遇, 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按计划发放 13 名聘外人员的工资福利和 4 名退休人员的养老待遇。
教师奖励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1	发放 2 名教师 30 年教龄慰问。
人才引进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8,000	严格按照补贴标准金额准确发放, 完成 2021 年度深圳市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个人所得税财政补贴的受理及审核工作, 预计发放不少于 100 人。
办公楼修缮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533	布吉校区消防主体安全整改后消防通过验收; 培训学校智能制造实训中心设备整体搬迁至坪地校区, 完成坪地校区装修改造; 消除学校安全隐患, 确保学校校园安全, 杜绝安全事故, 维持学校正常运营。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14,100	严格按照补贴标准金额准确发放, 完成深圳市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的相关工作, 预计发放不少于 3000 人。
校园管理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	255	完成智能制造实训中心实训设备需搬迁至坪地校区工作; 物业管理项目保安、保洁, 保障单位正常运营。

	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人事事务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304	<p>一、通过国际人才交流大会平台引进各类人才 300 人；完成 6000 册企业干部人事档案扫描；办理毕业生接收 8000 人；引进留学回国人员 800 人。</p> <p>二、开展不少于 7 场的智慧广场公益大讲堂活动；持续宣传推广产业园，引进多元化的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做好园区及周边人才服务、社保医保、户政及出入境签注等业务办理工作；保障产业园的正常运营。</p>
就业管理服务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223	<p>一、做好我区企业用工定点监测及失业动态监测工作，开展各类公益招聘会，引进人才，全心全意服务企业及求职者；高质量举办街道工作人员职业指导能力提升培训及就业创业政策培训；通过购买服务引入 2 位社工为就业援助专职人员，开展就业指导服务，引导失业人员明确就业方向，激发其参与就业的内动力，促进失业人员积极就业。</p> <p>二、对不少于 1500 人次的脱贫劳动力开展跟踪服务。</p>
技能人才评价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182	<p>开展职业技能竞赛、企业技能等级认定、“龙岗工匠”遴选、企业新型学徒考核督考等多种形式的人才评价工作，丰富人才评价内容，完善人才评价体系，弘扬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营造尊重人才、崇尚劳动光荣的生活风尚和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促进职工技能提升，为龙岗产业发展培养更多适应技能人才。</p>
人力资源专项资金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52,484	<p>一、1. 完成 900 名创新创业人才资助发放；2. 发放新引进人才租房补贴 6000 人；3. 开展新政策部分业务的受理工作。</p> <p>二、落实就业援助政策，按规定及时发放补贴，促进各类人员实现稳定就业；确保就业形势平稳可控，营造良好的创业环境，城镇登记失业率保持在 3% 以内。</p> <p>三、1. 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国家、省、市对加快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的扶持政策，积极推进我区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2. 引进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推动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做大做强，培养出龙头企业。3. 支持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发展壮大，发挥园区创新引领、辐射带动作用，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产业集聚发展。</p> <p>四、鼓励企业选派技术技能人才参加市级以上职业技能竞赛，符合条件的给予奖励；支持在我区举办职业技能竞赛、技艺研修交流等活动，符合条件的给予奖励资助；遴选不超过 10 名龙岗工匠并给与资助资金。</p>

			五、提高企业劳动者技能水平，为企业培养技能人才，扩大技能人才规模，帮助企业稳定员工队伍，稳定就业。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29	购置柜机空调 4 台、打印机 3 台、碎纸机 2 台、档案柜 300 个、办公家具 2 套、监控系统 1 套，维持单位正常运营，保障员工良好工作环境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1.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684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减少 1,014 万元，减少 59.72%。用于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支出。减少原因主要为 2022 年聘员支出不再列入劳务费，相关支出调整至工资福利支出-聘员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8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6 辆。单位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7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政府性基金预算 0.16 万元，为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其他抗疫相关支出；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接收上级转移支付预算 16,876 万元，其中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 14,100 万元，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 2021 年纳税年度个人所得税财政补贴 2,776 万元。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项目，归口至上年结余、结转中填报。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表：

表一：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92,14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97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2,146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7,61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2,146	行政运行	4,804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16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9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16	综合业务管理	3,503
		劳动保障监察	18
		就业管理事务	93
		劳动关系的维权	53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330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27
		引进人才费用	74,393
		事业运行	3,80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8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5
		就业补助	1,232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370
		职业培训补贴	500
		促进创业补贴	360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	18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9
		行政单位医疗	96
		事业单位医疗	93
		住房保障支出	1,987
		住房改革支出	1,987
		住房公积金	663
		购房补贴	1,32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抗疫相关支出	0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92,147	本年支出合计	92,147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92,147	支出总计	92,147

表二：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 余、 结转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基本支出 拨款	履职类 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 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 项目拨款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92,147	92,146	11,909	26,734	53,503	0	0	0	0	0	0	0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9,494	9,494	6,508	1,967	1,019	0	0	0	0	0	0	0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 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 中心)	82,652	82,652	5,401	24,767	52,484	0	0	0	0	0	0	0	0	0	0

表三：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年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9,494	6,508	2,986	277.90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82,652	5,401	77,251	146.84

表四：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支出经济科目编列至“款”级）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11,909	11,909	11,909	0	0	0	0	0	0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6,508	6,508	6,508	0	0	0	0	0	0	0	0	0
工资福利支出	5,528	5,528	5,528	0	0	0	0	0	0	0	0	0
基本工资	315	315	315	0	0	0	0	0	0	0	0	0
津贴补贴	1,882	1,882	1,882	0	0	0	0	0	0	0	0	0
奖金	874	874	874	0	0	0	0	0	0	0	0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7	227	227	0	0	0	0	0	0	0	0	0
职业年金缴费	114	114	114	0	0	0	0	0	0	0	0	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5	95	95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住房公积金	358	358	358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63	1,663	1,663	0	0	0	0	0	0	0	0	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5	685	685	0	0	0	0	0	0	0	0	0
办公费	79	79	79	0	0	0	0	0	0	0	0	0
印刷费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邮电费	22	22	22	0	0	0	0	0	0	0	0	0

物业管理费	16	16	16	0	0	0	0	0	0	0	0	0	0
差旅费	4	4	4	0	0	0	0	0	0	0	0	0	0
维修（护）费	15	15	15	0	0	0	0	0	0	0	0	0	0
租赁费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训费	7	7	7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务接待费	2	2	2	0	0	0	0	0	0	0	0	0	0
劳务费	5	5	5	0	0	0	0	0	0	0	0	0	0
委托业务费	5	5	5	0	0	0	0	0	0	0	0	0	0
工会经费	39	39	39	0	0	0	0	0	0	0	0	0	0
福利费	17	17	17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	36	36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交通费用	54	54	54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82	382	382	0	0	0	0	0	0	0	0	0	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5	295	295	0	0	0	0	0	0	0	0	0	0
退休费	295	295	295	0	0	0	0	0	0	0	0	0	0
奖励金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5,401	5,401	5,401	0	0	0	0	0	0	0	0	0	0
工资福利支出	4,683	4,683	4,683	0	0	0	0	0	0	0	0	0	0
基本工资	317	317	317	0	0	0	0	0	0	0	0	0	0
津贴补贴	594	594	594	0	0	0	0	0	0	0	0	0	0
奖金	680	680	680	0	0	0	0	0	0	0	0	0	0
绩效工资	1,107	1,107	1,107	0	0	0	0	0	0	0	0	0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4	204	204	0	0	0	0	0	0	0	0	0	0

职业年金缴费	102	102	102	0	0	0	0	0	0	0	0	0	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	93	93	0	0	0	0	0	0	0	0	0	0
住房公积金	306	306	306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82	1,282	1,282	0	0	0	0	0	0	0	0	0	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8	288	288	0	0	0	0	0	0	0	0	0	0
办公费	44	44	44	0	0	0	0	0	0	0	0	0	0
水费	15	15	15	0	0	0	0	0	0	0	0	0	0
电费	45	45	45	0	0	0	0	0	0	0	0	0	0
邮电费	20	20	20	0	0	0	0	0	0	0	0	0	0
培训费	3	3	3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务接待费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劳务费	2	2	2	0	0	0	0	0	0	0	0	0	0
委托业务费	8	8	8	0	0	0	0	0	0	0	0	0	0
工会经费	34	34	34	0	0	0	0	0	0	0	0	0	0
福利费	14	14	14	0	0	0	0	0	0	0	0	0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	20	20	0	0	0	0	0	0	0	0	0	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	84	84	0	0	0	0	0	0	0	0	0	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0	430	430	0	0	0	0	0	0	0	0	0	0
退休费	430	430	430	0	0	0	0	0	0	0	0	0	0

表五：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按项目库一级项目分类填列）	2021年预算		总计	政府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结转	较2021年调整预算数		增减幅超20%或增减额超500万元的说明原因
	年初预算数	2021年调整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增减金额	增减幅(%)	
				小计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2022年预算数-2021年调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2021年调整预算数)-1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89,087	91,575	80,238	80,237	26,734	53,503	0	0.16	0	0	0	0	0	0	0	0	-11,337	-12%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4,956	4,933	2,986	2,986	1,967	1,019	0	0	0	0	0	0	0	0	0	0	-1,947	-39%	
劳动保障监察	29	27	18	18	18	0	0	0	0	0	0	0	0	0	0	0	-9	-35%	2022年取消租车费用12万。
仲裁管理事务	758	733	327	327	327	0	0	0	0	0	0	0	0	0	0	0	-406	-55%	2022年仲裁员工工资福利调整至基本支出中列支。
办公设备购置	30	34	40	40	4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	18%	

(通用项目)																			
就业管理服务	26	26	24	24	2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6%
招考(选聘)	162	162	148	148	14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4	-9%
人事事务	150	150	152	152	15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2%
人才引进	1,467	1,467	1,081	1,081	1,08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86	-26%
安全监督事务	28	28	28	28	28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办公楼修缮	10	10	40	40	4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0	300%
法律顾问服务 经费(通用项目)	2,045	2,045	53	53	5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92	-97%
人力资源专项 资金	201	201	1,019	1,019	0	1,019	0	0	0	0	0	0	0	0	0	0	0	818	407%
党组织建设 (通用项目)	0	0	6	6	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	
宣传经费(通 用项目)	50	50	50	50	5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人 力资源服务中心 (深圳市龙岗区职 业训练中心)	84,131	86,642	77,251	77,251	24,767	52,484	0	0.16	0	0	0	0	0	0	0	0	0	-9,391	-11%

信息化建设 (通用项目)	110	89	119	119	11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30	33%	2021年部分项目尾款调整至2022年预算中列支。
教育管理	280	224	490	490	49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66	119%	2022年“龙岗第一课”在优化课程体系、提高视频吸引力、升级平台等方面增加了经费。
职业技能提升	86	107	47	47	47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0	-56%	适岗培训工作已于2021年完成，故减少相关工作经费。
其他一般管理 事务支出(通用项目)	1,081	1,043	485	485	48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58	-54%	聘员改革，2022年经费调整至基本支出中列支。
教师奖励	3	3	1	1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	-67%	2022年发放人数减少。
人才引进	7,000	7,000	8,000	8,000	8,0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1,000	14%	参照往年数据，人才引进补贴发放金额每年按10%增加。
办公楼修缮	35	30	533	533	53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503	1677%	增加劳动大楼安全隐患整治项目和培训学校坪地分校装修改造项目预算。
财政代编一级 项目(市(本级))	17,000	17,000	14,100	14,100	14,1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900	-17%	因政策变化，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受理人数比2021年减少，预算相应减少。
校园管理	910	883	255	255	255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628	-71%	职业培训学校总部校区租赁合同到期，不再租赁，

																			2022年预算相应减少	
人事事务	551	518	304	304	30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14	-41%	聘员改革，2022年经费调整至基本支出中列支。
就业管理服务	223	223	223	223	223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技能人才评价	147	207	182	182	18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5	-12%	
人力资源专项资金	56,688	59,293	52,484	52,484	0	52,484	0	0.16	0	0	0	0	0	0	0	0	0	-6,809	-11%	扶持就业相关补贴下放至街道，故2022年经费减少。
办公设备购置 (通用项目)	17	22	29	29	29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7	33%	2022年培训学校坪地校区拟安装监控设备加强学校资产安全管理，相关预算增加。

表六：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 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92,14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9,97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2,146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87,61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92,146	行政运行	4,804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9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综合业务管理	3,503
		劳动保障监察	18
		就业管理事务	93
		劳动关系和维权	53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330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27
		引进人才费用	74,393
		事业运行	3,80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8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31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5
		就业补助	1,232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370
		职业培训补贴	500
		促进创业补贴	360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
		卫生健康支出	18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9
		行政单位医疗	96
		事业单位医疗	93
		住房保障支出	1,987
		住房改革支出	1,987
		住房公积金	663
		购房补贴	1,32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
		抗疫相关支出	0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92,147	本年支出合计	92,147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92,147	支出总计	92,147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92,146	11,909	80,237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9,494	6,508	2,986
	2080101	行政运行	4,804	4,804	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9	0	289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18	0	18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24	0	24
	2080110	劳动关系的维权	53	0	53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76	0	176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27	0	327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2,100	0	2,1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4	194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7	227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4	114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6	96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8	358	0
	2210203	购房补贴	716	716	0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 (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82,652	5,401	77,251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3,503	0	3,503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69	0	69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154	0	154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72,293	0	72,293
	2080150	事业运行	3,801	3,801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88	288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	204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	102	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370	0	370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500	0	500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360	0	36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	0	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3	93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6	306	0
	2210203	购房补贴	609	609	0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0.16	0	0.16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0.16	0	0.16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0.16	0	0.16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0	0	0
			0	0	0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0	0	0
			0	0	0

表十：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科目名称(按支出功能科目编列至“项”级)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16,876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0
				0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16,876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人才引进	2,776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深圳市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	14,100

表十一：政府采购项目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 万元

单位	品目编码	采购品目	金额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424.74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本级			277.90
	A	货物	13.80
	A02	通用设备	13.80
	A0202	办公设备	11.05
	A020201	复印机	10.65
	A020299	其他办公设备	0.40
	A0206	电气设备	2.75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2.75
	A02061801	制冷电器	2.75
	A0206180199	其他制冷电器	2.75
	C	服务	264.10
	C99	其他服务	264.10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146.84
	A	货物	3.56
	A02	通用设备	3.56

	A0201	计算机设备及软件	0.60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0.60
	A02010601	打印设备	0.60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0.60
	A0202	办公设备	0.16
	A020211	销毁设备	0.16
	A02021101	碎纸机	0.16
	A0206	电气设备	2.8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2.80
	A02061802	空气调节电器	2.80
	A0206180203	空调机	2.80
	C	服务	143.28
	C12	房地产服务	143.28
	C1204	物业管理服务	143.28

表十二：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三公”经费 财政拨款 预算总额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2021年	37.50	0.00	1.50	36.00	0.00	36.00
	2022年	37.50	0.00	1.50	36.00	0.00	36.00
	增减变化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 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 职业训练中心）	2021年	20.20	0.00	0.20	20.00	0.00	20.00
	2022年	20.20	0.00	0.20	20.00	0.00	20.00
	增减变化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十三：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单位：万元

实施单位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预算执行时间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其他资金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2,986	2,986	0	
	劳动保障监察	18	18	0	2022.1.1-2022.12.31
	仲裁管理事务	327	327	0	2022.1.1-2022.12.31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40	40	0	2022.1.1-2022.12.31
	就业管理服务	24	24	0	2022.1.1-2022.12.31
	招考（选聘）	148	148	0	2022.1.1-2022.12.31
	人事事务	152	152	0	2022.1.1-2022.12.31
	人才引进	1,081	1,081	0	2022.1.1-2022.12.31
	安全监督事务	28	28	0	2022.1.1-2022.12.31
	办公楼修缮	40	40	0	2022.1.1-2022.12.31
	法律顾问服务经费（通用项目）	53	53	0	2022.1.1-2022.12.31
	人力资源专项资金	1,019	1,019	0	2022.1.1-2022.12.31
	党组织建设（通用项目）	6	6	0	2022.1.1-2022.12.31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	50	50	0	2022.1.1-2022.12.31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服务中心（深圳市龙岗区职业训练中心）		77,251	77,251	0	
	信息化建设（通用项目）	119	119	0	2022.1.1-2022.12.31

	教育管理	490	490	0	2022. 1. 1-2022. 12. 31
	职业技能提升	47	47	0	2022. 1. 1-2022. 12. 31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支出（通用项目）	485	485	0	2022. 1. 1-2022. 12. 31
	教师奖励	1	1	0	2022. 1. 1-2022. 12. 31
	人才引进	8,000	8,000	0	2022. 1. 1-2022. 12. 31
	办公楼修缮	533	533	0	2022. 1. 1-2022. 12. 31
	财政代编一级项目（市（本级））	14,100	14,100	0	2022. 1. 1-2022. 12. 31
	校园管理	255	255	0	2022. 1. 1-2022. 12. 31
	人事事务	304	304	0	2022. 1. 1-2022. 12. 31
	就业管理服务	223	223	0	2022. 1. 1-2022. 12. 31
	技能人才评价	182	182	0	2022. 1. 1-2022. 12. 31
	人力资源专项资金	52,484	52,484	0	2022. 1. 1-2022. 12. 31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29	29	0	2022. 1. 1-2022. 12. 31

表十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人力资源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5,401	5,401	0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办公设备购置	29	29	0	
教师奖励	30 年教龄教师慰问	1	1	0	
职业技能提升	职业技能提升工作	47	47	0	
人才引进	人才引进工作	22,100	22,100	0	
办公楼修缮	修缮维护项目	533	533	0	
教育管理	社区教育工作	490	490	0	
就业管理服务	就业服务、脱贫劳动力服务	223	223	0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支出(通用项目)	编外在职及退休人员费用	485	485	0	
人事事务	人事服务工作、人力资源产业园	304	304	0	
校园管理	学校管理项目	255	255	0	
人力资源专项资金	人才发展专项工作(人才培养、人才服务)；就业专项工作（扶持就业、职业培训）；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专项工作	52,484	52,484	0	
信息化建设（通用项目）	信息化建设工作	119	119	0	
技能人才评价	技能人才评价工作	182	182	0	
在职人员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正编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雇员、工资福利支出--聘员支出	5,528	5,528	0	
就业管理服务	就业管理服务	24	24	0	
劳动保障监察	劳动监察工作	18	18	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离退休费	300	300	0	
机构公用经费	公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经费、工会经费、其他、职工教育费、其他交通费用、福利费	680	680	0	
安全监督事务	安全生产监管	28	28	0	
办公楼修缮	办公楼修缮	40	40	0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办公设备购置	40	40	0
	党组织建设(通用项目)	党组织建设	6	6	0
	劳动关系和维权事务	法制素养提升工作	53	53	0
	人才引进	中国深圳创新创业大赛国际赛	1,081	1,081	0
	人力资源专项资金	人才发展专项经费(人才平台载体)、(高技能方向)	1,019	1,019	0
	人事事务	福利费项目	152	152	0
	宣传经费(通用项目)	宣传经费	50	50	0
	招考(选聘)	招考(选聘)	148	148	0
	仲裁管理事务	仲裁调解工作	327	327	0
		金额合计	92,147	92,147	0
年度总体目标	<p>一、推进技能人才培训评价工作</p> <p>1.围绕“三项工程”，2022年培训量达5000人次以上，促进1万人次以上稳定和新增就业创业。完善职业培训线上服务平台。2.新增建设1家行业训练委员会。3.培训家政从业人员2000人次。启动南粤家政产业园建设。新建11家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站。4.IT通信训练学院、先进智造训练学院、智能制造高技能实训中心共培训1800人次。5.开展技能人才评价，遴选不超过10名“龙岗工匠”，推动企业建立工匠工作室。举办不少于5个职业技能竞赛项目。开展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完成10家以上龙岗区内企业备案，实现不少于2000人次参评。</p> <p>二、大力提升市民文明素养</p> <p>1.开拓创新做优做强“龙岗第一课”，优化完善“龙岗第一课学习平台”。2.拟创建1至3个“深圳市学习型街道”。3.在全区11个街道开展121场社区教育公益培训(含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开幕式及公益培训)</p> <p>三、做好就业创业服务工作</p> <p>1.对高校毕业生及困难群体进行职业指导；2.服务好区内重点用工企业；3.推进粤港澳青年创新创业基地建设，做好港澳青年创新创业服务“三个一”工程；4.开展“优才中国行”校园招聘活动，加大招聘平台宣传推广力度。</p> <p>四、做好产业园管理服务工作</p> <p>1.出台更具竞争力的产业扶持政策，吸引更多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落户我区；2.支持鼓励社会资本建设人力资源产业园，在东部区域培育扶持第二个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3.做好区人力资源服务机构2021年度综合贡献奖励申报受理、审核发放和新设立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场租补贴受理工作。</p> <p>五、继续做好人事人才服务工作</p> <p>1.做好毕业生接收、留学生接收等人才引进工作，做好全市通办、跨省通办等准备工作。2.做好档案管理、政审等人事服务工作。3.做好留学回国人员创业前期补助的受理申报等服务工作。4.落实市、区两级新引进人才租房补贴政策。5.落实2021年度境外高端人才和紧缺人才个税财政补贴受理和发放工作。6.落实好新一轮“深龙英才”系列政策相关工作。7.围绕产业体系配置人才资源，推动创新发展落地生根。8.以服务区内大学生为工作重点，搭建精准招聘服务平台，促进更多高校畢業生在龙岗就业创业。</p> <p>六、打造和谐劳动关系，为高质量发展提供稳定环境</p> <p>1.在法治轨道上推动劳动关系各项工作，打造共建共治共享的劳动关系治理格局。2.高质量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展现人力资源更大担当。</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引进人才、项目数	1.支持区内各博士后载体引进 50 名在站博士后； 2.支持引进 2 个国际赛获奖项目。
			法治政府建设学法活动次数	完成 1 次以上法治政府建设的学法活动
			人事人才服务工作	1.引进人才数量 300 人 2.毕业生接收数量 8000 人 3.留学回国人员引进数量 800 人 4.发放深圳市新引进人才租房和生活补贴人数≤3000 人 5.新引进人才租房补贴人数 6000 人
			产业园管理服务	1.智慧广场公益大讲堂活动数量≤7 场 2.产业园入驻机构数量≤35 家
			就业创业服务工作	1.举办公益招聘会场数≥10 场 2.就业创业能力提升培训人数≥100 人次 3.跟踪服务脱贫劳动力数量≥1500 人次 4.扶持就业各项补贴发放率 100%
			市民文明素养工作	1.开拓创新做优做强“龙岗第一课”，优化完善“龙岗第一课学习平台”； 2.拟创建 1 至 3 个“深圳市学习型街道”； 3.在全区 11 个街道开展 121 场社区教育公益培训（含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开幕式及公益培训）。
			技能人才培训评价工作	1.“三项工程”，2022 年培训量达 5000 人次以上，促进 1 万人次以上稳定和新增就业创业。 2.新增建设 1 家行业训练委员会。 3.培训家政从业人员 2000 人次。 4.启动南粤家政产业园建设，新建 11 家南粤家政基层服务站。 5.IT 通信训练学院、先进智造训练学院、智能制造高技能实训中心共培训 1800 人次。 6.开展技能人才评价，遴选不超过 10 名“龙岗工匠”，推动企业建立工匠工作室。 7.举办不少于 3 个职业技能竞赛项目，开展企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完成不少于 10 次全流程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
			重点工作完成率	重点工作完成率为 100%
			举办就业、创业活动次数	1.配合上级部门组织开展粤港澳大湾区人才推荐专场龙岗专区招聘活动 1 场 2.组织举办大学生校园就业指导服务和招聘对接活动 1 场； 3.组织区内院校学生参加龙岗区中小学实习就业活动 1 场； 4.举办创业训练营活动 1 次。
			业务培训次数	1.累计线下培训调解员不少于 500 人次，提升调解员开展调解业务水平； 2.举办 1 期全区劳动监察业务培训及疑难问题研讨会，提升劳动监察办案水平，提升对劳资纠纷疑难问题的处理能力。
重点亮点工作	在报纸、新媒体宣传不少于 10 项重点亮点工作			

		宣传项目数	
	质量	重点工作、重点任务完成情况	重点工作、重点任务全额完成
		公用经费控制率	1、“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 2、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后预算数
		项目绩效达标率	年度部门预算项目中达到年初设定绩效目标的项目数相比全部项目数≥90%
		公用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控制在 10%以内
		预算执行率	年度整体预算执行率≥95%
		预算执行率	年度整体预算执行率≥95%
		补贴资金发放规范性	补贴资金符合相关文件标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控制在 10%以内
	时效	法定期限内结案	劳动监察案件、仲裁案件法定期限内 100%结案
		补贴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受理申请，公示后按程序及时将各项补贴发放到位
		工作完成时间	在年度内完成工作
	成本	严格核算赛事经费	高效使用财政资金，不超出预算标准。
		项目经费使用情况	经费使用 100%符合财务管理规定，使用资金不超出预算金额
	经济效益	增加地方财税	为龙岗引进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增加地方政府财税
	社会效益	促进户籍失业人员实现就业	≥1500 人
		吸引人才	通过发补贴，吸引人才到龙岗就业生活，促进龙岗经济发展。
		稳定就业	促进脱贫劳动力积极就业、稳定就业。
		阳光调解，和谐劳动关系	推广劳动争议“阳光调解”模式，保持我区约 80%的劳动争议通过调解方式化解，约 80%的劳动争议化解在基层
		以赛引才	举办深创赛国际赛，放大“以赛引才、以赛推介”效应，帮助龙岗核心产业链链接国际高层次人才。
		形成产业聚集，服务周边群众	1.为园区企业及周边群众提供便捷的人才服务、社保医保、户政及出入境签注等业务办理工作； 2.为龙岗引进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鼓励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做大做强，培养出龙头企业。
		技能人才评价社会效益	通过举办竞赛、遴选工匠等选拔活动，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营造崇尚技能的社会氛围，引导职工热爱学习、苦练技能、不断创新，

				为龙岗提供更加坚实的技能人才支撑。	
		龙岗第一课社会效益		全力推进“龙岗第一课”培训工作，提高市民安全意识、防疫、应急能力和公民素质，基本实现居民培训全覆盖。	
		可持续影响	不适用		
		生态效益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 90%（其中“优才中国行”服务对象满意度大于 85%）
			工作满意度		招考工作满意度≥90%
		其他满意度	投诉有效处置反馈率		100%